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勇宏
傳真：03-8462780
電話：03-8462860轉268
電子信箱：chen56chen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402414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105學年度視覺障礙學生安置臺北市立啟明學校高中高職簡章」1份，請協助轉知，以維學生就學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4年12月9日北市教特字第104425005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重要相關資訊如下：（請詳閱簡章內容）

（一）報名對象：

- 1、無設籍限制，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之視覺障礙學生。
- 2、應屆畢業生(104學年度畢業)不受年齡限制，非應屆國民中學畢業生年齡21足歲以內（民國84年8月1日以後出生）且目前未具高中高職學籍者。
- 3、持有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（視障類或視覺障礙兼其他障礙）或直轄市、各縣（市）鑑輔會鑑定證明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105年3月18日（星期五）至3月25日（星期五）。

104/12/15



(三) 晤談日期：105年4月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30分報到，9時整正式晤談開始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請至臺北市立啟明學校（11148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207巷1號）親送報名或掛號郵寄到「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視障教育資源中心」。

三、旨揭簡章及表件下請至臺北市視障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（<http://trcvi.tmsb.tp.edu.tw/>）或臺北市立啟明學校網站（<http://www.tmsb.tp.edu.tw>）下載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台北市視障教育資源中心謝宗凱老師、林辰芳組長(02)28740670轉1601或111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